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
征文 第八季

谢光明
聆听自然的心声

敲门与敲窗,同样是敲,力道不同,区别很大。门可以随便敲,窗户不能随便敲。“笃笃,笃笃”,敲门是呼唤,可以很轻,也可以很重,还可以拍打。敲门多是其人因事而来,熟人、生人,好事、坏事,一切皆有可能。“铛,铛”,敲窗是耳语,是私下里敲给特定之人听的,是特别熟悉的人之间特殊的交流方式,往往怀有不可外泄的目的。

敲门是烟火日子的一个动静,敲窗是情感交流的一种方式。小时候,如果窗外冒出一根小树杈,鬼鬼祟祟敲我的窗,不用看,是表哥喊我出去玩。谈恋爱的时候,青梅竹马的她,以委婉的咳嗽声“敲”我的窗,或指尖弹几下玻璃后转身就走,看似无意,其实彼此心领意会,无需半句语言。

树叶敲窗。乡村人家的窗下,多种有树木,或实用的桃李,或装饰的竹桂,若不及时修剪,其叶蔓至窗前,随风而动,轻拂小窗,宛若细语呢喃。“夜深唧唧啾鸣瓮,睡起萧萧叶打窗”,我家一窗槭树,绿萝摇春,秋叶坠窗,诗情油然而生。一年四季,槭树时而风中窸窣窣窣,总生出是那个人儿又从窗外经过的错觉,以至于时常疾步追到窗前,推开冰凉的玻璃,才恍悟早已物是人非,曾经的敲窗人远在天涯。

夜虫敲窗。夏季窗前的飞蛾夜蝶不计其数,紧闭窗户,它们就拼命地往玻璃上撞,嘈嘈切切,像一群不谙世事的孩童,趴在窗外用小手不停地拍打玻璃,吵吵嚷嚷要进屋来。那些年正青春,高考落榜回乡,白天参加劳动,夜晚在灯下学习成人高教自考课程,如今,当年的课程内容已经忘得干干净净,唯有夜虫叩击窗玻璃的情景历历在目。

桂少云
寻找记忆中的朋友

岁月一甩头,三十多年一晃过去了,每当念及往事,我就会想起一位姓刘的文友来,我俩虽仅在文学创作会上只谋过一次面,不算什么深交,但那次不期而遇的街头“救驾”却让我一生都记住了他。

那是一个初夏的黄昏,我为了逃避妻子的怨怼,便在几位开怀畅饮后仍无告辞之意的朋友面前撒了一个谎说:听说今晚县城有一部新片上映,成龙主演的,我等去饱一饱眼福如何?晚上我再请你几位吃牛肉汤。其意是想打发走这几个酒婆子,给家中留一片宁静,好让放学归来的儿子安安心地做作业。

于是,我们驱车四五里,来到了县城。为了兑现来时的承诺,我摸了摸口袋里仅剩下的三张“大团结”,便量体裁衣,要了六碗牛肉汤,外加几个烧饼。谁知牛肉汤还没端出来,一个酒意未尽的家伙又站起来要了两盘卤肉,外加一瓶酒。我一下子慌了,心里暗暗地叫起苦来:你这个家伙,真够馋嘴的,超支部分你让我拿脸给人打啊,

鲁莽笨重的甲虫撞在玻璃上,夜深人静,宛若空谷传音,瓦落空庭,声音清脆而响亮。

风雪敲窗。雨雪是水开的花,在窗玻璃上绽放。如帘的水珠溅在窗户上,如心思缜密的女孩子,不愿让人看见她的心迹,明净的玻璃一会儿就变得模糊朦胧,含蓄一窗心事。因为有屋檐的遮挡,雨一般不会直接打在窗户上,雪却能够轻松敲击窗户。雪敲窗,可谓天籁之音,声韵皆在心尖,非用心不可闻。“雪液清甘涨井泉,自携茶灶就烹煎”,陆放翁认为,听雪敲窗,煮雪烹茶是人生最快意之事,如此才不枉来一回人间。

月光敲窗。床前明月光,照亮多少诗人的愁思。长安明月下,八水灵动,捣衣声穿越千年,在历史的窗口回响。我睡觉不喜欢拉窗帘,只为一抬眼能看见窗外的星空与明月。更深夜静,月亮的光辉扑打窗户,浩大宇宙开辟出一条与渺小生命和谐律动的通道,此时,灵魂与自然的对话畅通无阻。

阳光敲窗。“闲来无事不从容,睡觉东窗日已红”,闲静安适之人,做什么事都不慌不忙,安心睡到红日敲打窗户才慢慢起来。早晨的第一缕阳光,温暖而干净。周末,阳光带着一群歌唱的小鸟,掀开窗户的一角,不厌其烦地敲击窗户。它们在窗外聒噪,甚至破窗而入,弄醒慵懒的睡眠,使人烦恼又幸福。

风敲窗,雨敲窗,阳光来敲窗,它们都是自然世界派来的信使。我理应打开窗户走出去,张开双臂迎接敲窗者,聆听它们的声音,与之岁月长情。

出于面子,我还得装着无所谓的样子。但再也没有心思吃下去了,心里老是在嘀咕着怎样应急。

就在我的心里像猫抓狗拽的时候,外面又来了一位多年没见的文友。说是文友,其实我和他只有一面之交。我仍强装笑脸充好汉,力邀他人座共饮一杯,他和我的那几个朋友打了招呼后,便婉转地说:我今晚有事要到乡下去,随便吃点算了。就这样他要了一碗烫面端到了邻桌,埋着头匆匆忙忙吃起来……临走时,他与我握了握手,说了一句:我有事先走了,饭钱我已一块付了。听到这,我激动地差点掉下泪来……

送走了“雪中送炭”的这位文友,返过身来,我真是又惊又喜又惭愧。惊的是我与他只知道对方都会写点“豆腐块”,并没有礼尚往来过一次,他竟如此地慷慨大方。喜的是由于他的意外出现,我今晚才没有因为囊中羞涩而出丑,惭愧的是人家花了两块钱只吃了一碗面,却为我这帮人付了几十元,这是多大的人情啊。

光阴似箭,日子一晃再不能由黄转绿,我的朋友换了一茬又一茬,但这位文友的名字一直还在我心里念叨着。久久珍藏的那一份感激,并没有因光阴的流逝而降温,反而为了一个未了的心愿更加重了我的一种“相思”。我一直在盼望着有一个圆梦的时刻,我能在某年某月某一日于茫茫人海之中,突然发现他高高大大的身影。我好把这人生之旅中的一段小插曲说给他听一听,好让我俩在畅叙友情、频频碰杯时,共同品味一下“朋友”二字里所隐藏着的人生乐趣。

闲散地走

奇杉

茶余饭后,有的人喜欢闲坐刷屏,有的人喜欢下棋消遣,也有的人喜欢与友人相聚谈天说地。而我,喜欢闲散地走。

闲散地走,就是没有什么目的地随心行走,步履从容。家附近的公园,小区的花园,灯火通明的大街,学校开放的操场……都是我常走的地方,没时间就走20分钟,时间宽裕就走上个把小时。我轻迈脚步,或于林荫道下,或于垂柳岸边,或于花圃园林,或于大街小巷,徘徊往至,举目可见白云蓝天,低头可见小桥流水,耳边是风声、鸟鸣、人声。身在如此妙处,算是把自己放置在一幅风景旖旎或市井烟火的油画中了。

我最喜欢的还是晚上行走。傍晚时分,边走边欣赏天空的颜色一点点地变化着。从暮色初起到夜色弥漫,白天奔忙而变得烦躁的心也随着一点点安静下来。河流、街巷、草木、房屋、人群……一点点地沉浸在夜色里,仿佛被一股巨大的脉脉深情所笼罩。

这多年的习惯,竟暗合了现在的一种潮流:city walk。其实,如今秋风送爽,周末去近郊country walk,也是我喜爱的休闲方式。

一个人行走,是以自己的脚步拉近与美好生活的距离;邀三五知己边走边谈,远可以天南海北地乱聊,近可以家长里短地“碎碎念”,心里若有憋屈便一吐为快,心情自然变好;当然,最喜欢还是一家老小相伴而行,增加感情,其乐融融。

闲散地走之余,我还会闲散地听,闲散地观察,闲散地思索。这是我观察、体验生活的一种方式,因为写作需要走入生活。

我喜欢听自然的声音,也不拒绝人声、歌声、车水马龙声,不刻意去寻,只让这些声音不经意地入耳,带来生活的气息。

我喜欢观察周围同在散步的人,有的相约花前月下,有的携手缓步林荫,有的兴高采烈,有的淡然笃定,当然,也有的低头难过。我猜想着他们的故事,说不定一个机缘,他们会成为我笔下的人物。

为什么喜欢行走?除了锻炼身体,寻找创作灵感,行走还可以让我有独属的时间反思反省,复盘事务,厘清头脑,平稳情绪,思索接下来该怎么做。

村上春树是个生活极有规律的作家,他把跑步当作磨炼意志的方式,而平凡的我,更愿意把行走看作是感受生活之美的途径,看作是观照自己、去除浮躁,让自己的心平和安静下来的减压方式。每个人都不妨找到一个适合自己的方式,定期关照内心,修养身心,保持一种清醒、淡然、平和的生活状态。

闲散地走,是我给忙碌生活的一处最美留白。

